



联合国

Distr.  
GENERAL



环境规划署

UNEP/OzL.Pro.15/8  
29 September 2003

CHINESE  
ORIGINAL: ENGLISH

《关于消耗臭氧层物质的蒙特利尔议定书》  
缔约方第十五次会议  
2003年11月10日至14日,内罗毕

## 执行委员会向缔约方第十五次会议提交的报告

### 导言

1. 执行蒙特利尔议定书多边基金执行委员会的职权范围(UNEP/OzL.Pro.9/12, 附件五)要求执行委员会每年向缔约方会议提交报告。本报告系根据此要求提交,汇报第十四次缔约方会议以来执行委员会开展的活动。报告包括根据第X/31号决定编制的一份附件(附件一),提供了执行委员会为加强财务机制采取行动方面的最新资料。
2. 在报告所涉期间,执行委员会分别于2003年4月2日和3日以及2003年7月16日至18日在蒙特利尔举行了第三十九和四十次会议。执行委员会这些会议的报告分别载于UNEP/OzL.P0r/ExCom/39/43和UNEP/OzL.P0r/ExCom/40/50号文件。
3. 根据缔约方第十四次会议第XIV/38号决定,出席执行委员会第三十九和四十次会议的国家有:代表不按照第5条第1款行事的国家奥地利、比利时、加拿大、法国、日本(主席)和美利坚合众国;代表按照第5条第1款行事的国家玻利维亚、布隆迪、萨尔瓦多(副主席)、印度、约旦、毛里求斯和圣卢西亚。出席第三十九次会议的国家还有代表不按照第5条第1款行事的执行委员会成员匈牙利。第三十九和四十次会议由猪又忠德先生(日本)担任主席,由Francisco E. Guevara Masis(萨尔瓦多)担任副主席。
4. 主任奥马尔·阿利尼博士担任这两次会议的秘书。

## A. 程序事项

### 监测、评价和财务问题小组委员会

5. 监测、评价和财务问题小组委员会由奥地利、比利时、加拿大(主席)、萨尔瓦多、匈牙利、约旦和毛里求斯的代表组成。小组委员会与执行委员会会议相衔接地举行了第十九和二十次会议。小组委员会提交执行委员会第三十九和四十次会议的报告分别载于 UNEP/OzL. POr/ExCom/39/6 和 UNEP/OzL. POr/ExCom/40/7 号文件。

### 项目审查小组委员会

6. 项目审查小组委员会由玻利维亚、布隆迪、法国(主席)、印度、日本、圣卢西亚和美利坚合众国的代表组成。在报告所涉期间,项目审查小组委员会与执行委员会会议相衔接地举行了第二十八和二十九次会议。小组委员会提交执行委员会第三十九和四十次会议的小组委员会的报告,分别载于 UNEP/OzL. Pro/ExCom/39/19 和 Corrs. 1 & 2 及 UNEP/OzL. Pro/ExCom/40/26 号文件。

### 生产部门小组

7. 执行委员会第三十九次会议决定重组生产部门小组,并一致同意该小组由下列国家代表组成:玻利维亚、加拿大、萨尔瓦多、法国、印度和美利坚合众国。为此,该小组在第三十九和四十次会议的间隙中举行了会议,并选举加拿大为协调员。工发组织和世界银行的代表也作为观察员出席了小组的会议。

### 根据第 39/58(g)号决定成立的征聘委员会

8. 根据第 39/58(g)号决定,执行委员会在第三十九次会议上组成了以日本为主席、成员包括玻利维亚、布隆迪、法国、印度和美利坚合众国代表的提名主任的征聘委员会。征聘委员会 7 月 4 日和 5 日在多边基金秘书处所在地举行了会议。环境署副执行主任 Shafqat Kakakhel 先生和臭氧秘书处执行秘书 Marco Gonzalez 先生作为观察员出席了会议。主任奥马尔·阿利尼博士也出席了会议。征聘委员会在保密的情况下向执行委员会各国代表团团长作了汇报。

## B. 财务事项

### 收支情况

9. 截至 2003 年 7 月 11 日,多边基金包括利息收入、双边捐款和杂项收入在内的收入总额达 1,642,665,554 美元,拨款总额为 1,540,744,536 美元。截至 2003 年 7 月 11 日的余额为 1.019 亿美元。

10. 每年认捐缴款情况如下:

年份	认捐额 (美元)	缴款额 (美元)	拖欠/未缴认捐额 (美元)
1991 – 1993	234,929,241	210,392,697	24,536,544
1994 – 1996	424,841,347	393,401,887	31,439,460
1997 – 1999	472,567,009	427,119,830	45,447,179
2000 – 2002	440,000,001	427,712,793	12,287,208
2003	158,000,000	45,634,842	112,365,158
总计:	1,730,337,598	1,504,262,049	226,075,549

注：截至 2003 年 7 月 11 日。

### 拖欠的捐款

11. 截至 2003 年 7 月 11 日，拖欠的 1991—2002 年认捐款额为 113,710,292 美元。其中，99,554,175 美元与经济转型国家相关，14,156,217 美元与非经济转型国家相关。2003 年一年的未缴认捐款额为 112,365,158 美元。

### 双边捐助

12. 在报告所涉期间，执行委员会核准的用双边援助抵销捐款的请求所涉金额共达 3,777,445 美元，使双边合作总额达 64,952,165 美元，约占已核准资金的 4.3%。提出请求的为加拿大、捷克共和国、德国、匈牙利、斯洛伐克共和国和瑞典。但报告指出，法国和德国在实施双边合作活动中未利用的核准资金分别为 125,665 美元和 81,000 美元。这些数额将从今后核准的资金中扣除。已核准双边合作项目主要包括：制冷剂管理计划和该计划的最新情况、哈龙行业的项目筹备/技术援助、氯氟化碳逐步淘汰计划、甲基溴的逐步淘汰、三氯乙酸基洗涤程序的改造、消耗臭氧层物质最终淘汰管理计划、防止非法贸易和区域网络。

### 与捐款相关的问题

13. 执行委员会第三十九次会议注意到，实施固定汇率机制和期票的兑现造成的不足额已有所下降，达 1,121.4 万美元。截至第四十次会议时，不足额由于美元对欧元汇率的变化而进一步下降。

14. 鉴于缔约方第十一届会议第 XI/6 号决定第 7 段的重要性，执行委员会继续关注缴款率低的情况，并再次强调为帮助作出财政决定而保持财务帐目和谐的必要性。第 XI/6 号决定第 7 段吁请各缔约方努力尽早于每个日历年的 6 月 1 日之前缴纳捐款。

### 多边基金 2002 年帐目

15. 执行委员会第四十次会议注意到 2002 年帐目报告，并请各执行机构至迟于 2003 年 9 月 1 日前向财务主任提交经审计的帐目供执行委员会第四十一次会议审议。

## 财务主任的服务

16. 执行委员会第三十九次会议注意到，环境署执行主任曾通知委员会，由于实行固定汇率机制和期票造成额外工作负担，环境署无法继续担当财务主任的角色而不收取费用。执行委员会请秘书长与环境署、世界银行和其他有可能担当财务主任的机构探讨分析这些机构的经验教训、可能提供的服务和收费。

17. 根据这一决定，执行委员会第四十次会议审议了关于财务主任的服务的研究报告，该研究报告显示，有 4 个机构愿意按 301,000 美元至 200 万美元标准收费担当这一角色。

18. 执行委员会决定修订执行委员会与环境署协定的第三条第 3.1 款，以便报销聘用财务主任的费用。执行委员会还决定，在商定费用概算和报酬细节之前，请环境署继续代理多边基金的财务主任，自 2003 年 9 月 1 日起给环境署每年的报酬为 301,000 美元，第四十一次会议将重新审查这一问题。

## **C. 业务规划和资源管理**

### 2003—2005 三年期财务规划

19. 鉴于缔约方第四十次会议所作关于 2003—2005 年补充多边基金资金的决定(第 XIV/39 号决定)，执行委员会第三十九次会议决定在 2003 年拨款 2.24 亿美元，2004 年拨款 1.91 亿美元，2005 年拨款 1.58 亿美元。执行委员会还决定根据第 5 条国家履约需要分配用于新承诺的 2.48 亿美元的现有资源，三年期内拨给双边项目的 4,740 万美元的总额仅仅是规划目的，而不是对可能提出的双边项目数值的最高上限，同时并指出，为三年期规划的双边拨款的额度并不限制缔约方为了双边项目最多可动用 20% 捐款的权利。

### 多边基金 2003 年业务计划

20. 执行委员会第三十九次会议审议了多边基金综合业务计划。该计划包括 4 个执行机构的业务计划和拥有双边合作方案的非第 5 条国家的业务计划。执行委员会还核准了各执行机构 2003 年业务计划，同时注意到若干项目的撤销和其他一些项目的阶段作了调整。执行委员会通过了 2003 年消费 22,936 消耗臭氧潜能值(ODP)吨和生产 10,663 ODP 吨的淘汰目标，而 2003 年支付多边基金资助的活动的目标为 1.21 亿美元。执行委员会还核准了各执行机构的业绩指标目标。

21. 执行委员会第四十次会议注意到非第 5 条国家提交的有关双边合作活动的补充业务计划和对各执行机构执行其 2002 年业务计划的业绩。

### 2003 年工作方案

22. 第三十九次会议核准了开发计划署、工发组织和世界银行 2003 年工作方案，并对某些项目作了修订。会议核准了对环境署 2003 年工作方案的修订，对若干项目规定了标准，向各国政府提供了看法。

23. 第四十次会议核准了对各执行机构 2003 年工作方案的修订，但对个别项目提出若干评论意见，并向某些国家的政府转达了看法。

#### D. 基金的成就

##### 已淘汰消耗臭氧层物质总数

24. 1991 年以来核准了 4,322 项项目和活动，其地域分布为：亚洲和太平洋国家 1,937 项项目；拉丁美洲和加勒比国家的 1,111 项项目；非洲国家 829 项项目；欧洲国家 212 项项目以及 233 个全球性项目。所有项目实施后，在将被淘汰的 236,638 ODP 消耗臭氧层物质中，总数为 179,985 ODP 吨的消耗臭氧层物质已于 2002 年底淘汰。下表开列了按行业分布的淘汰情况：

行业	将淘汰的 ODP 吨数*
汽溶胶	23,612
泡沫	41,169
熏蒸消毒剂(甲基溴)	541
哈龙：生产和消费	59,166
多边行业中的项目	36
加工剂	552
国家淘汰计划	97
生产(氯氟化碳)	24,581
制冷	27,097
溶剂	2,420
杀菌剂	21
烟草膨化	694
<b>总计：</b>	<b>179,985</b>

\* 不包括已撤销和已改换的项目。

##### 供资与拨款

25. 1991 年以来，执行委员会核准实施上述淘汰以及执行现有投资项目和非投资项目及活动的资金总额为 1,495,128,386 美元，其中 141,108,737 美元用于机构支助费用。下表开列了已核准总项目资金中按每一执行机构和双边机构分配和支付的数额：

机构	核准美元数额 (1)	付款美元数额 (2)
开发计划署	409,330,049	293,087,692
环境署	73,484,623	50,208,139
工发组织	328,762,371	236,174,124
世界银行	618,769,160	436,995,608
双边	64,782,183	39,123,580
<b>总计</b>	<b>1,495,128,386</b>	<b>1,055,589,143</b>

(1) 截至 2003 年 9 月 16 日(不包括已撤销和已改换的项目)

(2) 截至 2002 年 12 月 31 日(不包括已撤销和已改换的项目)

报告所涉期间核准的项目和活动(2002年12月至2003年9月)

26. 在报告所涉期间,执行委员会总共核准了118项新项目和活动,这些项目和活动将按计划淘汰总共9,462 ODP吨受管制物质的生产和消费。执行委员会核准了77,412,511美元,其中5,542,221美元为机构支助费用,按下表用于这些项目和活动的执行:

机构	美元	支助美元数	美元总数
开发计划署	8,745,722	667,573	9,413,295
环境署	1,766,666	106,742	1,873,408
工发组织	10,714,164	814,508	11,528,672
世界银行	47,213,467	3,559,207	50,772,674
双边	3,430,271	394,191	3,824,462
总计	71,870,290	5,542,221	77,412,511

投资项目

27. 在报告所涉期间,执行委员会共拨款69,021,101美元,其中包括4,891,481美元的机构支助费用,用于执行25项投资项目,估计这些项目完成后将淘汰9,124 ODP吨的消耗臭氧物质。

28. 上述项目按行业分列如下:

行业	ODP	美元	用于项目筹备的美元数
汽溶胶	0	0	32,250
泡沫	33	391,999	16,125
熏蒸消毒剂	67	1,632,864	188,125
哈龙消费和生产	0	0	85,295
多边行业	0	0	43,000
国家淘汰计划	418	8,579,654	267,195
加工剂	2,638	21,500,000	0
生产	4,783	26,122,500	0
制冷	314	1,313,258	308,574
溶剂	677	7,020,473	123,625
杀菌剂	15	310,353	0
烟草	180	2,150,000	0
总计	9,124	69,021,101	1,064,189

29. 在采取行业和/或国家淘汰做法后,执行委员会第三十九和四十次会议审查了行业和国家淘汰项目在彻底消除消耗臭氧层物质方面的进展情况。

30. 在其第三十九次会议上,执行委员会原则上核准了总共70万美元,用于德国政府作为其执行机构的巴布亚新几内亚分阶段减产和全部淘汰管理计划,核准了总共37.97万美元,用于工发组织作为牵头执行机构以及瑞典政府作为第1组成部分的联合执行机构之一的克罗地亚氯氟化碳最终淘汰管理计划。在同一次会议上,执行委员会还原则上决定拨款653,125美元,用于工发组织将作为牵头执行机构以及环境署作为合作执行机构的阿尔巴尼亚所有消耗臭氧层物质生产和消费的彻底淘汰。

31. 经生产部门小组建议，执行委员会第四十次会议原则上核准了总额为 5,200 万美元的供款，用于支持印度消费和生产部门四氯化碳淘汰计划，资金将分期提供，2003 年—2005 三年期核发 3,000 万美元，随后三年期核发所余数额。执行委员会决定，在第四十次会议期间核发数额为 500 万美元的与第一部分和相关的机构支助费用，以使印度能于年底开始实施计划，但有一项理解是，重点将放在消费行业。印度在资金使用方面也获得了最大灵活性，从而能够实现项目文件中列出的生产和消费目标。执行委员会要求，应编写计划详细实施协议供执行委员会第四十一次会议审议，而关于四氯化碳进口数据间存在出入的问题也应予解决。

32. 执行委员会还核准了总额为 3,185 万美元的资金，用于墨西哥氯氟化碳生产的减产和全部淘汰，其中包括分配给项目管理股的 85 万美元。通过这一核准，墨西哥政府将确保在 2005 年底之前淘汰 2.2 万 ODP 吨的 CFC-11 和 CFC-12 的生产(缔约方商定满足墨西哥关键用途的 CFC 生产除外)。

33. 执行委员会第四十次会议核准了总额为 46 万美元的资金，用于将由开发计划署执行的特立尼达和多巴哥氯氟化碳的分阶段减产和全部淘汰。

34. 相应的协议已于第三十九和四十次会议上获得批准。

## 非投资活动

### *技术援助和培训*

35. 在报告所涉期间，共核准了 26 项技术援助项目和活动，供资总额达 4,782,235 美元，其中 453,696 美元为机构支助费用，使得自多边基金成立以来核准的技术援助项目和培训活动费用总额达 134,787,967 美元。这一数额并不包括多年期淘汰协议中的非投资组成部分。

### *履约援助方案*

36. 执行委员会第四十次会议为履约援助方案规定了目标，以期第 7 条国家根据业绩指标进行全面的报告，从而显示出依照第 7 条报告数据的国家数目和得到数据报告方面履约援助方案具体援助以决定履约基准但尚未提交全部数据的国家数目。执行委员会请环境署说明已提供的援助情况。

### *机构建设*

37. 在报告所涉期间，核准了几内亚比绍的机构建设项目的 3 万美元和各国机构建设项目更新目的的 2,392,686 美元，其中 103,055 美元为机构支助费用。这使执行委员会批准用于 129 个第 5 条国家的机构建设项目的资金达到 40,669,904 美元。

## 国家方案

38. 在报告所涉期间，核准了阿尔巴尼亚和海地的国家方案，使获准的国家方案总数达到 125 个，估计涉及 82,093.0 ODP 吨的各类氯氟化碳和哈龙的生产以及 177,268.5 ODP 吨受控制物质的消费(出自国家方案文件)。

39. 执行委员会第四十次会议审议了朝鲜民主主义人民共和国国家方案最新资料，并请环境署和工发组织解决四氯化碳数据间存在出入的问题和相应修订国家方案的最新资料。

## E. 监测项目的实施

### 进度报告

40. 执行委员会第四十次会议注意到关于双边合作的进度报告、各执行机构的进度报告以及秘书处编制的截至 2002 年 12 月 31 日的综合进度报告。

41. 执行委员会请各执行机构采取措施，在最终获准之前，依照基金秘书处建议的时间，缩短签署协议和项目文件和让政府出具接受项目/协议的信函需要的时间。

42. 在其第四十次会议上，执行委员会请各执行机构和秘书处解决机构进度报告和秘书处的经获准项目清单之间在将要提交执行委员会第四十一次会议的帐目核对方面的资金出入。

43. 在双边合作方面，第三十九和四十次会议对提交的双边项目作了若干评论，并请财务主任根据已核准数额扣减有关国家的捐款。

44. 执行委员会注意到，执行机构在一年内总共完成了 544 项项目，未使用金额为 14,634,694 美元。执行委员会吁请各执行机构遵守前 12 个月内已完成项目的余额必须上缴的要求。

45. 第三十九次会议请执行委员会主席致函开发计划署署长和工发组织总干事，向其表达多边基金对于前两年已完成项目未予报销的余额数目巨大一事的强烈关注，并要求立即将这些余额上缴多边基金以用于重新制定方案。

46. 在其第四十次会议上，执行委员会赞赏地注意到开发计划署署长和工发组织总干事就未上缴余额一事发来的信函。

47. 其在第四十次会议上，执行委员会关切地注意到报告给第三十八次会议的支付数据不准确的情况，并请有关执行机构确保今后关于余额的报告务必准确，并符合执行委员会关于财务报告的决定，并将支付与规定用途和未规定用途的余额分列。

48. 在执行委员会第三十九次会议间隙中举行的会议上，秘书处向生产部门小组介绍了执行委员会第三十八次会议以来消耗臭氧层物质生产部门的发展情况，并向小组提供了仍在进行中的技术审计的最新资料。该小组要求，四氯化碳生产部门的技术审计报告编制完成后应尽快向成员散发。会议还通报说，印度的氯氟化碳生产部门和中国



的四氯化碳/三氯乙烷生产部门的数据审计正在进行中，但委内瑞拉的氯氟化碳生产部门的数据审计暂时中断。

49. 在执行委员会第四十次会议期间，小组举行了 4 次会议，以便接受关于印度四氯化碳生产和淘汰计划的澄清和墨西哥关闭整个氟氯化碳能力的项目。

#### 项目实施方面的延误

50. 执行委员会第三十九次会议注意到，秘书处和各执行机构将就实施工作出现延误的有关项目采取已确定的行动；执行委员会决定根据相互达成的协议撤销 5 项项目并取消 1 项项目的一部分。

51. 执行委员会第四十次会议决定根据与有关国家政府相互达成的协议取消 4 项项目和 7 项项目的筹备活动。

52. 执行委员会还注意到，执行机构将 160 项项目列为执行方面出现延误的项目，其中若干项目 2002 年即已列为延误项目。因此，执行委员会要求，应就这些项目向其第四十一次会议提出报告。

#### 业绩标准

53. 执行委员会第三十九次会议核准了执行机构业绩标准和环境署独有的业绩标准。

54. 第四十次会议邀请各缔约方于第四十一次会议之前向秘书处提交关于业绩标准的建议，并请各执行机构探讨将快速完成项目的财务工作作为一项标准的可行性。

#### 有余额的已完成项目

55. 在报告所涉期间至第四十次会议期间，各执行机构总共向多边基金上缴了完成和已取消项目的 6,882,367 美元的余额，其中 1,152,772 美元为机构支助费用，详见下表：

机构	上缴资金总计(美元)	上缴支助费用总计(美元)
开发计划署	4,071,135	527,494
环境署	1,265,686	105,255
工发组织	930,066	120,152
世界银行	615,480	399,871
总计	6,882,367	1,152,772

#### 2002 和 2003 年监测和国家工作方案实施情况

##### *有关国际财务机构的组织性监测与评价程序*

56. 执行委员会第三十九次会议注意到由顾问起草的关于有关国际财务机构监测和评价方面组织性程序的报告，监测、评价和财务问题小组委员会在执行委员会第十九次会议期间审查了这一报告。报告评估了 8 个多边组织、包括多边基金的评价做法。报

告强调指出，在所有评估的组织中，评价股都在其中占据特殊的地位，评价报告的目的基本上是咨询性的。执行委员会认为，若干意见还需要作进一步的澄清，并决定在第四十一次会议上再次研究这一问题。

#### *关于制冷剂管理计划的扩大的案头研究*

57. 第三十九次会议注意到就扩大的案头研究提供的资料，这些资料提出了进一步评价制冷剂管理计划的做法，重点说明了若干评价问题。

#### *关于哈龙行业评价的最后报告*

58. 执行委员会在第四十次会议期间审议了关于哈龙行业评价的最后报告。报告总结了派往 5 个第 5 条国家的评价代表团得出的结论，并包括了代表团得出的若干建议和供哈龙行业方面今后评价参考的建议。

#### *关于评价氟氯化碳生产部门协议执行情况的案头研究报告*

59. 第四十次会议还审议了关于评价氟氯化碳生产部门协议执行情况的案头研究报告，这一研究报告介绍了这些协议的主要内容，执行这些协议的方式方法，迄今取得的成果及成果的核查，提出了供今后分析的若干问题。

#### *关于各执行机构目前采购程序的资料*

60. 第三十九次会议请秘书处收集关于各执行机构建立供应商名册时所运用的标准、邀请新的适当供应商加入名册的程序、各执行机构的联系人、竞争性国际招标程序方面的资料以及获得各执行机构已设立名册的方法。会议吁请各执行机构考虑到增加新的合格的供应商的必要性，定期更新的合格供应商名册。

61. 第四十次会议审议了执行委员会要求的资料，同时决定请各执行机构就各供应商和顾问的能力、效率和经验交换资料，并将基金秘书处网站的链路列入各执行机构的有关网站，以帮助有关人士提供服务或货物。

### **F. 对《蒙特利尔议定书》初步和中间控制措施的可能遵守**

62. 在其第四十次会议上，执行委员会注意到秘书处提交的关于第 5 条国家落实遵守《蒙特利尔议定书》的国际和中间控制措施的情况的报告。向基金秘书处报告的缔约方第十四次会议认为处于未履约状态的 8 个国家的 2002 年的数据低于氟氯化碳冻结基准水平，执行委员会对这一情况表示欢迎。

63. 执行委员会吁请各执行机构和参与双边合作的国家、特别是环境署向消费甲基溴、氟氯化碳和三氯乙烷数量少、但却没有列入各机构 3 年业务计划的国家提供帮助，帮助其确定这种消费的可淘汰的比例，并在资料经过核实后将这些国家确定的活动列入其 2004—2005 年业务计划。

## G. 多边基金的信息战略

64. 执行委员会第三十九次会议审议了关于多边基金信息战略的文件。该文件系由秘书处作为第 38/78 号决定的后续行动编制。该战略的目的显然与多边基金着眼于履约的使命相连，注重传播基金针对各国政府制定政策/决定者、特别是第 5 条国家、国家臭氧干事和基金的受益者这 3 种目标对象以及全球的决策者和对这些决策者有影响的人士的主要信息。执行这一战略的主要伙伴是多边基金秘书处主任、执行委员会成员、各执行机构和臭氧秘书处。

65. 执行委员会接着深入讨论了拟议的战略，并提出修订该战略的若干建议。执行委员会请秘书处考虑这些建议；连同战略的费用概算向第四十次会议提出工作计划，同时顾及通过基金的正常预算编制程序利用现有资源的必要性。

66. 工作方案、时限以及费用概算已提交执行委员会第四十次会议。在听取了有关战略的解释和回答若干提问后，执行委员会批准拨款 104,750 美元用于制定信息战略。

## H. 政策事项

### 为加快逐步淘汰和/或保持势头为项目拨款的标准

67. 执行委员会第三十九次会议请秘书处提出关于标准的建议，以便重新分配旨在满足第 5 条国家新的履约需求的已查明资金，以便帮助尽早实现淘汰和/或保持势头。第四十次会议对提议的标准进行了深入的讨论，执行委员会作出了以下决定：

- (a) 可将下文(i)、(ii)和(iii)项所列资金划在一资金窗口名下，以便加快逐步淘汰、保持势头和满足第 5 条国家尚未查明的履约需求：
  - (i) 本年度业务计划中不需要在资金，这些资金被称作业务计划每项活动的价值与执行委员会为项目所批准的数目间的差距；
  - (ii) 由三年期内的余额、杂项中和因已核准项目所有制改变而上缴的资金；以及
  - (iii) 因提交和批准延误业务计划年度内未得到批准的年度部分中的资金，整个三年期所需资金已考虑在内；
- (a) 根据上文(a)的(i)、(ii)和(iii)项查明的资金可按以下先后顺序和在每一类的成本效益的基础上重新划拨由于项目/协议以便加快逐步淘汰、保持势头和满足第 5 条国家尚未查明的履约需求：
  - (i) 新加入《蒙特利尔议定书》及其修正的缔约方；
  - (ii) 消费甲基溴、哈龙、四氯化碳和三氯乙烷少的国家；
  - (iii) 依照第 31/48 号决定得到了制冷剂管理计划资金的低消费量国家；
  - (iv) 其项目筹备工作已得到批准和开展的国家；
  - (v) 根据个案衡量剩余消费数额低的国家；

- (vi) 为逐步淘汰消耗臭氧层物质生产目的的国家；
- (b) 除非事先经执行委员会再次核准或修订，否则上述标准将于执行委员会第四十二次会议后失效。

#### 液化二氧化碳技术和液态二氧化碳项目的准则

68. 第三十九次会议请秘书处对成功利用液态二氧化碳技术的第 5 条国家作为数不多的几次现场访问，并向第四十一次会议提交有关的补充资料。在有计划对注重资料进行审议前，执行委员会不会批准任何利用液态二氧化碳技术的项目。

#### 已撤销项目的淘汰

69. 第三十九次会议通过了以下两项计算已淘汰消耗臭氧层物质数量的备选办法：

- (a) 如某一企业得到向无消耗臭氧层物质技术转产所需要的设备，原定在已核准项目中淘汰的消耗臭氧层物质的数量应作为淘汰的消耗臭氧层物质予以记录；
- (b) 如果某一企业得到某些设备，有关执行机构不应将这些设备转到该国或该地区的其他企业名下，应利用经核准项目的成本效益计算与设备部件的费用和其他相关费用相应的消耗臭氧层物质的淘汰数量，方法是以成本效益值去除拨给企业的资金数。

70. 随后，执行委员会第四十次会议再次审议了已撤销项目的淘汰，并作出以下决定：

- (a) 执行机构应具体说明撤销项目的理由，执行委员会在关于撤销项目的决定中应予以考虑；
- (b) 因其非渐进式对应捐款受益人未提供资金而造成的撤销，该项目可在个案的基础上重新提出；
- (c) 将在个案的基础上考虑重新提出的前已撤销项目，且这些项目的完成应能确保控制措施得到遵守，条件是重新提出项目的企业有决心建立健全的财务，可能的话，应缩短执行的时限；
- (d) 根据第 29/8 号决定有资格重新提出已撤销项目的企业，在要求恢复撤销项目时，可利用分配给曾撤销项目的金额以及根据经上文第 70(b)段调整过的淘汰水平，对递增费用进行调整。

#### 制冷剂管理计划

71. 第三十九次会议审议了执行机构制定和实施制冷剂管理计划的责任，并请各机构协调与制冷剂管理计划或制冷剂管理计划更新有关的项目筹备工作申请，以使申请的资金总额保持在第 31/48 号决定所确定的准则之内。会议还决定，第一份项目筹备工作申请应具体说明参与制冷剂管理计划的所有机构和负责计划全面实施的牵头机构。但为了与立足国家的做法保持一致，各国可改换负责的机构，或请求自另一机构获得额外的支助(在核准的供资范围内)，随后应将这些变更通知秘书处。

72. 第四十次会议讨论了将制冷剂管理计划的最新资料转变成最终淘汰管理计划的问题，并决定吁请低消费国家仔细考虑目前阶段就申请最后资金实现氟氯化碳的淘汰是否符合其利益。会议吁请执行机构和双边机构优先考虑标准各国实施已批准的制冷剂管理计划，以便实现各国 2005 年和 2007 年控制氟氯化碳的目标。会议请所有有关的第 5 条国家在提出最终淘汰管理计划之前执行第 38/64 号决定的所有规定，并确保最终淘汰管理计划造成的淘汰的加快符合执行委员会确定的应分清加快淘汰的轻重缓急的标准。

73. 第四十次会议还决定设立一不限成员名额的工作组讨论如何从新确定制冷剂管理计划做法的重点以推动履约。该工作组将由选自两个小组委员会的成员以及执行机构的代表组成，在第四十一次会议的间隙中举行会议。

#### 监测、评价和财务问题小组委员会的工作和项目评估

74. 执行委员会第三十九次会议请秘书处提出建议，说明如何组织各小组委员会的工作以便更好监测国家淘汰计划和通过这些小组委员会确保遵守。根据这一决定，执行委员会第四十次会议审议了秘书处起草的文件，并提出若干建议以精简和便利各小组委员会和执行委员会的工作。继这一决定后，执行委员会决定，今后基金的财务计划、3 年计划和业务计划以及主要的履约相关问题应由全体执行委员会处理。已撤销或已完成项目余额的收缴工作以及执行委员会所决定的其他日常性活动，应由秘书处和各主管执行机构从行政上予以处理，同时向执行委员会提出适当的报告，包括经审计的财务报告。最后，执行委员会请秘书处为第四十一次会议起草文件，使执行委员会能够进一步探讨各种备选办法。

#### **1. 基金秘书处的活动**

75. 在报告所涉期间，基金秘书处为执行委员会第三十九和四十次会议、项目审查问题小组委员会和监测、评价和财务问题小组委员会的各两次会议以及生产部门小组的会议编制了文件和提供了会议服务。

76. 基金秘书处自各执行机构和双边捐助者收到了项目和活动建议，所涉总金额达 307,895,145 美元。秘书处就所有提交执行委员会审议的建议进行了分析和评估，并提出了评论意见和建议。

77. 报告所涉期间提出的年度和三年期业务计划，是根据着眼于履约的做法提出的第一份计划。

78. 作为第一次，向会议的参加者以及环境署履约援助方案的区域网络干事散发了会后编辑的各项决定，秘书处网站上也刊登了这些决定的汇编。

79. 根据第三十八次会议的要求，聘请了一名顾问起草其他有关财务机构在监测和评价方面的组织性程序的报告。执行委员会在其第三十九次会议上审议了该顾问起草的报告(见上文第 56 段)。

80. 鉴于环境署提出除非环境署能够收回已支出成本，否则环境署无法继续担任财务主任的通知，秘书处聘请了一名顾问评估财务主任的任务和考虑适合担任这一角色的

机构。执行委员会在其第四十次会议上审议了该顾问起草的研究报告(见上文第 16 段)。

81. 在报告所涉期间,秘书处主任和其他成员出席了若干重要会议,包括 2002 年 12 月访问哥斯达黎加,执行委员会主席和副主席在访问期间与代理中美洲一体化体系环境与发展问题部长级协商理事会主席的环境与能源部长举行了协商,讨论关于实施哥斯达黎加甲基溴项目的协议。主任还访问了伦敦会晤环境署和两家制药公司的代表,讨论关于向古巴转让对臭氧层无害的计量吸入器技术的谈判。

## J. 主任的职务

82. 执行委员会第三十九次会议听取了主席关于他根据第 38/80 号决定访问联合国总部讨论延长主任的合同问题的报告。主席报告说,他与联合国秘书长办公室主任伊克巴尔·里扎先生和人力资源管理厅主管 Dennis G. Beissel 先生就主任职务的相关问题进行了讨论。应主席的邀请,环境署副执行主任 Shafqat Kakakhel 先生在会晤中讲了话。他对阿利尼博士以其能力、奉献和孜孜不倦的努力推动联合国的目标深表感谢,并保证环境署将支持挑选新主任的工作和将阿利尼博士的任期进一步延展到 2003 年 8 月 31 日之后。

83. 委员会赞赏地注意到主席的报告,核准了主席与联合国总部官员关于主任的职权范围、主任的征聘、提名和任命进程以及进一步将现任主席阿利尼博士任期延长到 2003 年 8 月 31 日之后所达成的谅解;决定修订该职务的空缺通知,并请联合国秘书处不拖延地重新印发经修订的空缺通知。执行委员会还决定参照运用 1990 年任命现任主任时所采用的程序,并成立由日本任主席、由玻利维亚、布隆迪、法国、印度和美利坚合众国的代表组成的征聘委员会。征聘委员会将评估所有的申请,对主要应聘人员进行面试并向执行委员会第四十届会议提出建议,但有一项理解是:

- (a) 征聘委员会获准于 2003 年 7 月初举行会议制定小名单,必要时于 2003 年 6 月初事先举行一次电话会议;
- (b) 执行委员会还获准邀请臭氧秘书处执行秘书作为观察员参加会议;
- (c) 环境署秘书处的一名代表将在辅助工作人员协助下在遴选征聘人员的整个过程中为委员会提供技术和行政帮助,并对如何运用既定的联合国面试办法作出介绍。

84. 委员会还决定作出主任的提名,由秘书长在第四十届会议期间予以任命,并请联合国秘书长和环境署执行主任加快主任的及时任命,以保障多边基金工作的连续性。

85. 在其第四十次会议上,根据征聘委员会的报告,执行委员会举行了若干次非公开会议,讨论关于主任职务提名的一项建议。执行委员会通过了关于这一议程项目的报告,并决定该报告应保密,在秘书长任命新主任前不予公开,但这样做的理解是,该报告将酌情列入执行委员会正常报告的正文。

86. 第四十次会议结束时,主任在退休之际发表了讲话,随后,第 5 条和非第 5 条国家以及各执行机构和秘书处工作人员的代表对主任表示了诚挚的感谢。在这方面,执行委员会根据主席的提议决定:

- (a) 向奥马尔·阿利尼博士致以诚挚的感谢，感谢其对发展和管理多边基金秘书处所作杰出贡献和对执行委员会在基金政策制定、规划、管理和评价方面给予的出色帮助；
- (b) 鉴于多边基金成立后长期以来奥马尔·阿利尼博士对多边基金的杰出贡献，授予其“荣誉主任”的称号，并在退休后的离职生涯中得使用此称号；
- (c) 酌情说明执行委员会打算继续借鉴奥马尔·阿利尼博士的工作经验和知识；以及
- (d) 表达执行委员会对主任今后的良好祝愿。

#### K. 与缔约方会议有关的事项

87. 根据第 VIII/5、VIII/7、IX/14 和 X/31 号决定，执行委员会向缔约方第十五次会议提交的关于为加强执行蒙特利尔议定书的财务机制所采取行动的报告作为附件(附件一)附于本报告之后。

88. 附件二按各国家显示了根据第 36/56(e)号决定通过利用氟氯烃化合物(HCFCs)作为替代品逐步增加 HCFC-141b 消费的数量。除其他外，上述决定指出，“执行委员会提交缔约方会议的年度报告应按国家说明通过利用氟氯烃化合物作为替代品逐步增加 HCFC-141b 消费的数量，在落实第 27/13 号决定时，可从今后各阶段资金中排除这些消费的计算。”

#### 评价基金财务机制的研究报告

89. 第四十次会议注意到，缔约方第十五次会议将讨论关于拨款研究评价基金财务机制问题的建议。在缔约方就如何资助这一研究作出决定之前，执行委员会在其第四十次会议上决定自各执行机构上缴的资金中留出 50 万美元。

#### L. 执行委员会的报告

90. 执行委员会第三十九和四十次会议的报告(UNEP/OzL.Pro/ExCom/39/43 和 UNEP/OzL.Pro/ExCom/40/50) 已送交《蒙特利尔议定书》的所有缔约方。可通过基金秘书处网站([www.unmfs.org](http://www.unmfs.org))查阅这些报告及各小组委员会的报告和先前的所有报告。





附件一

为加强执行《蒙特利尔议定书》财务机制采取的行动

导言

本报告系执行委员会根据缔约方会议所作以下各项决定提交：

“请执行委员会尽快就第 VII/22 号决定、特别是行动 5、6、10、11、14 和 21 采取行动，并向缔约方第九次会议作出报告”；

第 VIII/5 号决定

“请执行委员会继续采取进一步行动执行第 VII/22 号决定，以加强财务机制，并向缔约方年度会议作出报告”；

第 VIII/7 号决定

“请执行委员会继续采取进一步行动执行第 VII/22 号决定，以加强财务机制，并在其向缔约方会议提交的年度报告中列入附件，提供过去尚未完成的各项行动的最新资料和已完成行动的清单”，和

第 IX/14 号决定

“请执行委员会每年向缔约方会议报告财务机制的运作情况和采取改进财务机制运作的各项措施。”

第 X/31 号决定

**第一部分：过去未完成的行动**

行动 10

应尽快完执行委员会第十六次会议要求的由世界银行编写关于建立优惠性贷款机制的研究报告，由执行委员会第十九次会议予以分析和讨论，应由执行委员会第二十次会议或酌情由 1996 年的缔约方会议就今后的适当措施作出决定，以期在存在需要和要求的状况下能在 1996 年底之前开始使用优惠性贷款。

如前已报告过的，

执行委员会第二十七次会议请秘书处与各执行机构合作编写过往各项决定和目前经验的简编，并在现实性的设想方面进行协作，突出说明有关的议题和问题。

在审议根据上述决定编写的讨论文件时，执行委员会注意到加拿大代表提出的各项原则，并请执行委员会成员向秘书处提交对这些原则或今后这类原则的评论意见，以便编入总框架文件供执行委员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审议。

执行委员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决定注意到此议题方面的文件，认为这些文件是进一步讨论的有益基础，同时征求缔约方会议对如何进一步工作的指导意见。

执行委员会第三十次会议决定将优惠贷款问题列入第三十一次会议的议程。

在其第三十一次会议上，由于未能就今后讨论的开始时机达成协议，执行委员会决定推迟对优惠贷款问题的进一步审议。

继第三十二和第三十三次会议对开始进一步辩论优惠贷款问题进行讨论后，执行委员会决定将这一问题列入第三十四次会议的议程。

执行委员会第三十四次会议决定将日本政府提出的举办一次技术研讨会的建议作为在第三十五次会议讨论的基础予以审议。与此同时，执行委员会还决定请秘书处重新散发有关优惠贷款问题的若干文件，同时起草多边基金进行有创意的筹资的经验的汇编。

根据执行委员会第 35/62 号决定，2002 年 7 月由日本政府(作为双边提供者)主办了一次为期一天的技术研讨会，就优惠贷款的目的和方式方法、包括其利弊交换看法；加深对所有实际可行的优惠贷款办法的运作的理解，并对多边基金、各执行机构以及第 5 条国家这方面有创意筹资做法的有关经验进行评估。具体做法是通过介绍和讨论 10 项个案研究；来自实地的方案主管人介绍了若干这种研究报告。

执行委员会第三十八次会议审议了关于核准由日本政府作为双边贡献主办一次优惠贷款问题技术研讨会的报告，注意到在研讨会一级和执行委员会一级对优惠贷款问题的讨论都取得了重要的进展，并决定在下一次会议上继续进行审议。

#### *缔约方第十四次会议以来的最新情况：*

- 执行委员会第三十九次会议恢复了对以优惠贷款条件资助消耗臭氧层物质的淘汰问题，并决定将讨论推迟到第四十一次会议、秘书处能够提供有关优惠贷款问题的文件时进行。

#### 行动 13

各执行机构应向执行委员会报告各机构为将淘汰消耗臭氧层物质问题列入当前发展问题方案的编制的对话而采取的措施以及各机构可能为支持《蒙特利尔议定书》的目标而调集非基金资源以期增加保护臭氧的项目而采取的措施。

如前已报告过的，

除了已经报告给缔约方第十次会议的作为多边基金和全球环境基金之间联合供资计划的泰国冷却器项目外，执行委员会还批准了 1999 年将由墨西哥的当地筹资来源补充的供资，以便执行该国的冷却器取代方案。

马来西亚、泰国和土耳其的国家氟氯化碳淘汰计划接纳了循环资金，各企业通过这种资金参与再循环或维修和个别情况下的设备替换，并将偿还根据项目提供的那部分设备的费用。

*缔约方第十四次会议以来的最新情况:*

- 上次报告以来没有新发展。执行机构和双边机构仍牢记调集非基金资源的益处。

行动 21

- (a) 执行委员会应联系《议定书》第 10 条编制关于迄今采取的各项措施的详细进度报告，以便以公平和最优惠的条件专门为转让技术和专门技能确定一种逐步淘汰消耗臭氧层物质所需要的机制；与此同时，
- (b) 执行委员会应请环境署加紧努力自有关来源收集资料，并编制有利于逐步淘汰消耗臭氧层物质的环境上可靠和经济上可行的技术和技能的清单和评估。这一清单还应包括对转让这种技术和技能的条件作出详细说明；
- (c) 执行委员会应考虑能够实际采取哪些措施消除国际技术交流方面的障碍；
- (d) 执行委员会还应进一步详细说明技术转让的合乎条件的递增费用问题，包括专利和设计费用以及接受援助的企业谈判的权益费的递增费用。

应由第十九次会议完成(a)、(b)和(c)项所列行动，并定期予以更新，应立即采取(d)项所列行动。

如前已报告过的，

执行委员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决定授权环境署，在技术转让问题非正式小组报告编写完和制定这一研究的职责范围之前，由环境署建立数据库，列入对现有替代消耗臭氧层物质技术的说明和这些技术的特点，同时也列入这种技术可供转让的条件。

执行委员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得知，非正式小组已编写完该项报告。

根据行动 21(d)，执行委员会第三十四次会议批准了为技术转让提供资金，作为泡沫和加工剂行业项目的递增基本建设成本的一部分。

*缔约方第十四次会议以来的最新情况:*

- 没有新发展。

## 第二部分：已完成行动

下列行动作为业已完成的行动已列入提交缔约方第十四次会议的报告，这样做已成为多边基金的标准惯例，或其他发展已超过这些行动的重要性。

行动 1、2、3、4、5、6、7、8、9、11、12、14、15、16、17、18、19 和 20。

附件二

氟氯烃化合物(HCFCs)<sup>1</sup>消费逐步增加数量(ODP 吨)

国家	利用 HCFC 技术逐步淘汰的氟氯化碳	逐步增加的 HCFC
阿尔及利亚	37.0	3.4
阿根廷	736.5	67.0
巴林	15.1	1.4
玻利维亚	10.9	1.0
波斯尼亚和黑塞哥维那	28.8	2.6
巴西	4,804.0	434.7
智利	178.7	13.8
中国	10,049.3	742.4
哥伦比亚	639.0	58.1
哥斯达黎加	32.8	3.0
古巴	0.8	0.1
多米尼加共和国	134.1	12.2
埃及	482.8	35.8
萨尔瓦多	18.2	1.7
危地马拉	45.0	4.1
印度	4,180.2	369.9
印度尼西亚	1,487.8	130.5
伊朗	1,036.1	94.2
约旦	327.5	29.8
肯尼亚	22.6	2.1
黎巴嫩	80.4	7.3
利比亚	60.9	5.5
马其顿	74.4	6.8
马来西亚	1,216.1	108.2
毛里求斯	4.2	0.4
墨西哥	1,880.2	159.3
摩洛哥	109.3	9.9
尼加拉瓜	7.9	0.7
尼日利亚	348.9	31.7
巴基斯坦	571.8	52.0
巴拿马	14.3	1.3
巴拉圭	67.0	6.1
秘鲁	145.5	13.2
菲律宾	514.3	46.8
罗马尼亚	190.3	17.3
塞尔维亚和黑山	43.8	4.0
斯里兰卡	7.2	0.7
苏丹	4.4	0.4

国家	利用 HCFC 技术逐步淘汰的氟氯化碳	逐步增加的 HCFC
叙利亚	622.8	56.6
泰国	2,025.7	183.3
突尼斯	233.6	19.0
土耳其	368.8	33.5
乌拉圭	103.6	9.4
委内瑞拉	693.1	63.0
越南	44.0	4.0
也门	9.6	0.9
津巴布韦	11.2	1.0
总计	33,720.5	2850.1

注 1：消耗臭氧潜能值为：

HCFC-123: 0.02

HCFC-22: 0.055

HCFC-141b:0.11

-----